

安丘市公安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市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我局编制了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报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共六大部分。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安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http://xxgk.anqiu.gov.cn/>）下载查看。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或致信安丘市公安局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电话：0536 - 4383900，通信地址：山东省安丘市青云大街 625 号，安丘市公安局办公大楼三楼 312 室，邮编：262100，电子邮箱：aqsgaj@wf.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正确领导下，认真按照《条例》和市政府办的要求，结合公安工作实际，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较为明显的社会效果。

（一）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

我局严格依照《条例》等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共发布公开信息 181 条。一是积极主动做好权责清单调整和公开工作，按照安丘市政府有关通知，结合相关取消、承接和调整事项的文件，截止目前共梳理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 380 项，其中行政许可 33 项、行政处罚 310 项、行政强制 31 项、公共服务事项 9 项，已在安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省网上办事大厅公开，方便群众查询和监督。二是推进预决算公开。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信息公开，在安丘市政府门户网站中的“财政审计”栏目中公开了 2019 年安丘市公安局部门预算，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效益。三是推动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我局治安、网安、出入境等警种部门制定了“双随机”抽查工作细则，建立“一抽查一通报”制度，积极开展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明确抽查主体、内容、方式等，将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等及时通过安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达到“惩处一例、警示一片”效果。同时，围绕扩大公安政务参与，及时发布重要政策的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围绕增强公开实效，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和集中化水平。四是落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公开。今年以来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加大公开力度的要求全面公开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回复，使信息

公开工作更加系统、全面，有效提升了公安政务公开的透明度。

序号	名称	发布日期	发布机构
1	潍坊公安严打非法中介等十项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	2020年07月14日	市公安局
2	市公安局发布2020年6月份“平安指数”	2020年07月08日	市公安局
3	安丘市高考考点安排及封闭路段公告	2020年07月03日	市公安局
4	关于对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指定路线通行的公告	2020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5	安丘警方连续破获盗窃案件	2020年06月30日	市公安局
6	安丘公安开辟制证“绿色通道”	2020年06月29日	市公安局
7	安丘市公安局行政许可信息公示表	2020年06月16日	市公安局
8	孙瑞胜	2020年06月12日	市公安局
9	马振涛	2020年06月12日	市公安局
10	刘国伟	2020年06月12日	市公安局
11	别克前	2020年06月12日	市公安局

（二）认真答复依申请公开

2019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2件，涉及案件办理、案件管辖内容。目前，已按规定答复。

（三）强化政府信息管理

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加强领导，定期研究部署，细化责任分工，进一步规范公开范围、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标准，将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局属单位工作绩效考评，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四）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设立专门栏目，集中发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统一规范发布格式，并单独增加检索功能。2019年，全局共收到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人大代表建议5件，主动向社会公开代表建议办理结果信息5件。收到政协十届

三次会议政协委员提案 16 件，主动向社会公开委员提案办理结果信息 16 件。

当前位置： 建议提案

序号	名称	发文日期	发布机构
1	安丘市公安局2019年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19年09月04日	市公安局
2	安丘市公安局2019年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总体情况	2019年07月05日	市公安局
3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82号（关于加强精神病人管理问题的提案）的答复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4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50号（关于永安路与锦山路交通拥堵的问题的提案）的...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5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9号（关于在市车管所开设车辆购置税办理窗口的建议...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6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8号（关于接送学生放学车辆停放的提案）的答复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7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6号（关于上学放学时间学校门口的交通拥堵的提案...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8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5号（关于城市四轮电瓶车整治的提案）的答复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9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4号（关于关于疏解东埠中学（原一中）路段交通拥堵...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10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3号（关于整治安路学校周围交通拥堵现象的建设的...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11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2号（关于解决中小学门口交通拥堵的提案）的答复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12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1号（关于缓解市区高峰拥堵，建设和谐安丘的建设的...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13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0号（关于抵制异端邪教的提案）的答复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14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39号（关于加强兴安路交通管理，理顺交通秩序的提案...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15	对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38号（关于商场路停车位增加分段管理的提案）的答复	2019年07月02日	市公安局

上一页 下一页 1 2 3

（五）做好平台建设

充分发挥我局政府网站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积极协调各部门信息资源公开，加强栏目建设，明确了公开目录、公开主体、公开时限、公开方式等事项。同时丰富公开信息内容，提高信息质量，积极拓展新媒体阵地，开通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2019年以来，我局通过微信、微博推送信息 276 条，累计阅读量 127 万，先后推出百姓信任的社区民警杨秋生、轻伤不下火线的刑警牛顿、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的尖兵利刃李玉田等一批公安先进典型人物，在潜移默化中传

播正能量，在润物细无声中弘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极大的争取了群众对公安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六）严格落实监督检查制度

我局制定《安丘市公安局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指挥中心，指定专人负责，具体完成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考核评价等工作，对未按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室，予以督促整改或通报批评。切实保障经费投入，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经费预算范围，实行实报实销。

（七）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1. 建立考核通报制度。安丘市公安局对局直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情况实行日常记账考核制度，一月一通报考核结果，印发问题反馈清单，并及时跟进落实。

2. 主动听取社会公众意见。一是对于需要向社会进行意见征集的，及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并注明联系电话和邮箱，积极主动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与建议。二是根据市政府意见举行警营开放日，搭建政民互动交流平台，面对面征集群众诉求。

3. 责任追究结果情况。2019 年我局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3	0	165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9	0	796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40	0	1144
行政强制	29	0	568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63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2	679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9 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2020 年工作计划

一年来，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做了大量的工作，但是离局党委政府的要求仍有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少数部门和民警的思想认识上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未能全部理解。二是政务公开制度没有落实到位，仍有一些该公开的内容没能及时公开。三是部门行政处罚涉及到公

民的个人隐私，对外公开那些内容，上级没有具体的指导意见，导致行政处罚公开尚未全面落实。

2020年，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学习教育，进一步提高全体民警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二是深入学习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抓好信息公开落实。三是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重点，强化督查检查，提高政务公开水平。四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制度建设，把开展政务公开活动与公安工作实际结合起来，努力开创政务公开工作的公安特色，把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推向规范化、制度化的新局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安丘市公安局

2020年1月31日